賀 戴順發副場長獲107年行政院農委會模範公務人員

文／黃祥益



農委會林主任委員聰賢親自頒獎表揚（洪雪芳主任攝）

農委會一年一度的模範公務員表彰大會，於本(107)年5月16日假農委會國際會議廳舉辦，由林聰賢主任委員親自頒獎表揚。為爭取這個代表公務員無上榮耀的獎項，農委會所屬單位皆卯足全力，推薦強棒參與角逐，本場戴順發副場長從眾多候選人中脫穎而出，喜訊傳來，全場同仁振奮欣喜，深感與有榮焉。

戴副場長民國78年在本場旗南分場開啟公務生涯，從事蔬菜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研發與有機農業研究工作。先後參與育成6個蔬菜品種，分別為茄子高雄1號(87年)、茄子高雄2號(90年)、芋高雄2號(92年)、絲瓜高雄2號(94年)、茄子高雄3號(98年)及絲瓜高雄4號(102年)；6件研發成果技術移轉－茄子高雄2號雜交種子繁殖技術(92年)、絲瓜高雄2號品種權(95年)、絲瓜雜交種子生產技術(95年)、茄子高雄2號種子及種苗販售境外授權(96年)、茄子高雄3號品種(99年)及絲瓜高雄4號品種(102年)。其中茄子高雄2號更創下官方育成品種取代地方品種及境外授權(日本)栽培首例記錄。除在作物育種方面，不遺餘力，成果豐碩外；也輔導茄子及絲瓜安全優質穩定生產技術，提高產值，顯著提升農友收益。此外，其早期投入有機農業可行性的研究，協助建立全國官方歷史最悠久的30年有機田。行政歷練方面，民國97年2月擔任旗南分場主任，99年8月陞任研究員回到本場負責研考工作，102年12月陞任副場長，襄助場長處理場務，技術、研究能力或行政能力歷練成熟，恪盡職守，愛崗敬業。管考研發成果及襄理場務實績優異，讓本場103年研發成果效益比居農委會所屬試驗研究機關之冠，並於5年內榮獲農委會「政府服務品質獎」特優及優等各2次。

戴副場長自94年獲頒中國園藝學會事業獎，102年得到行政院農委會101年度成果管理權責人員貢獻獎、中華種苗學會個人事業獎，103年榮獲中興大學園藝系傑出系友、行政院農委會102年度智財權保護運用獎2個（茄子高雄3號、絲瓜高雄4號）後，今年再獲107年行政院農委會模範公務人員此殊榮。



戴副場長(左2)陪同林場長至農民田間勘災



戴副場長(中)率本場澎湖分場洋香瓜育種團隊至農委會召開洋香瓜新品種記者會